**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工智慧技術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**

**111學年度碩士論文口試評分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研究所 |  | 日期 | 年 月 日 |
| 學號 |  |
| 姓名 |  |
| 論文題目 |  | | |
| 簡評 |  | | |
| 口試成績 |  | | |
| 評分參考 | 特優－95分以上；優－90～94分；良－85～89分  可－77～84分；勉強可以－70～76分。  不及格－70分以下 | | |
| 口試委員  簽名 |  | 系所章 |  |

備註：學位考試成績，以B-(百分制七十分)為及格，A+(百分制一百分)為滿分，評定以一次為限，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，但有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評定不及格者，以不及格論，不予平均。